

屏東縣教保輔導團到園訪視輔導實施計畫

- 一、緣起：為協助幼兒園建置合宜的教保環境，提升教保課程與教學成效，特透過本縣教保輔導團資源，協助提升幼兒園教保服務品質。
- 二、目的：輔導幼兒園使其園務經營、課程與教學符合相關法令規定。
- 三、輔導對象：本縣公私立幼兒園於園務經營、課程與教學等議題有輔導需求者。
- 四、輔導人員：本縣教保輔導團團員。
- 五、輔導內容：
 - (一) 課程設計
 - (二) 教師教學評量與檔案
 - (三) 班級經營
 - (四) 園舍規劃與教室／角落規劃
 - (五) 教學模式理念澄清與實作
 - (六) 幼兒學習評量與檔案
 - (七) 融合教育
- 六、申請方式：幼兒園填寫「屏東縣教保輔導團到園訪視輔導需求申請評估表」（附件1），申請訪視輔導。
- 七、辦理原則：由本縣教保輔導團團員至幼兒園，採實地觀察並提供建議等方式進行。
- 八、輔導次數：每園每學期輔導次數以三次為限。
- 九、執行期間：每年3-5月、9-11月。
- 十、辦理流程：
 - (一) 提出申請
每年上、下學期，由本府教育處函文調查，欲申請訪視輔導之幼兒園填寫「到園訪視輔導需求申請評估表」，函送本府。
 - (二) 受理評估
 1. 輔導人員聯繫幼兒園確認現況與需求。
 2. 本府函文通知訪視輔導相關事宜，包括：輔導日期、輔導人員、當天流程等。
 - (三) 到園訪視
 1. 幼兒園說明園務概況及申請輔導項目之現況與需求。
 2. 輔導人員分項進行訪視。
 3. 輔導人員進行討論會議。
 4. 輔導人員與幼兒園園長、主任、教保服務人員等召開綜合座談。
 - (四) 提交報告
幼兒園與輔導人員提交教保輔導員入班觀察暨輔導紀錄（附件2）及受輔幼兒園教師回饋單（附件3）等資料。
- 十一、本實施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